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英文对照)>>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英文对照)>>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9739

10位ISBN编号：7802479738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本社 编

页数：2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英文对照）》是（1984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根据1992年9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00年8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根据2008年12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书籍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施行修改后的专利法的过渡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6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施行修改后的专利法实施细则的过渡办法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总则第一条 为了保护专利权人的合法权益，鼓励发明创造，推动发明创造的应用，提高创新能力，促进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所称的发明创造是指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发明，是指对产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

实用新型，是指对产品的形状、构造或者其结合所提出的适于实用的新的技术方案。

外观设计，是指对产品的形状、图案或者其结合以及色彩与形状、图案的结合所作出的富有美感并适于工业应用的新设计。

第三条 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负责管理全国的专利工作；统一受理和审查专利申请，依法授予专利权。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专利管理工作。

第四条 申请专利的发明创造涉及国家安全或者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条 对违反法律、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发明创造，不授予专利权。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获取或者利用遗传资源，并依赖该遗传资源完成的发明创造，不授予专利权。

第六条 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为职务发明创造。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英文对照)》是由知识产权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